

羅得的遲延

鄭果

現今是後現代，人們多不敬畏神，以自我為中心，以致正邪不明，是非不分。基督徒若不做醒，很容易隨波逐流，不但未能為主發光以改變世界，甚至被世界所吞沒，不能榮神益人。

筆者與少數肢體同感如今的世界似像所多瑪城，看見羅得的失敗，提醒自己和眾信徒，應以羅得為鑑戒，勿走羅得的道路。

一、羅得選擇約但河平原並漸移到所多瑪城

羅得跟隨亞伯拉罕，離開家鄉吾珥，遷移到迦南地。他們兩人的牛羊甚多，那地容不下他們，以致兩家的牧人相爭。「亞伯蘭就對羅得說：『你不可相爭，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爭，因為我們是骨肉（註：原文作“弟兄”）。遍地不都在你眼前嗎？請你離開我：你向左，我就向右；你向右，我就向左。』」羅得舉目看見約旦河的全平原，直到瑣珥，都是滋潤的，那地在耶和華未滅所多瑪、蛾摩拉以先，如同耶和華的園子，也像埃及地。於是羅得選擇約旦河的全平原，往東遷移；他們就彼此分離了。亞伯蘭住在迦南地，羅得住在平原的城邑，漸漸挪移帳棚，直到所多瑪。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。」（創十三 8-13）

羅得沒有把好的地方讓給長者叔叔，足見他的內心是注重物質財富，看物質比靈性更重要。一個人的成敗是看他的選擇，羅得選錯了，最後選進了所多瑪城。我們呢？選信主還是選不信主？選愛主還是選不愛主？選屬世還是選屬靈？



二、所多瑪因罪大惡極被毀滅

所多瑪和蛾摩拉的人，充滿罪惡，犯罪的聲音上達耶和華，耶和華就差派兩位天使來毀滅這兩個城。當天使執行任務，住在羅得的家中，所多瑪城的人竟然攻打羅得的家，要羅得交出天使，任他們為所欲為，即叛逆的性行為。（參閱創世記十九 2-11）聖經說：「判定所多瑪、蛾摩拉，將二城傾覆，焚燒成灰，作為後世不敬虔人的鑑戒。」（彼後二 6）聖經又說：「又如所多瑪、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，也照他們一味的行淫，隨從逆性的情慾，就受永火的刑罰，作為鑒戒。」（猶 7）

耶和華上帝不以有罪為無罪，按照祂公義的審判，降下硫磺與火，毀滅了所多瑪蛾摩拉及周圍全部平原（創十九 24-25），即聖經地圖有些稱為死海，有些稱為鹽海的地方。

三、上帝也不寬容現今的世界

聖經提及現今末世的情況時說：「你該知道，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。因為那時人要專顧自己、貪愛錢財、自誇、狂傲、謗讟、違背父母、忘恩負義、心不聖潔、無親情、不解怨、好說讒言、

不能自約、性情兇暴、不愛良善、賣主賣友、任意妄為、自高自大、愛宴樂、不愛神。」(提後三 1-4)

聖經又提及同性戀的敗壞，如同所多瑪人。「因此，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。他們的女人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；男人也是如此，棄了女人順性的用處，慾火攻心，彼此貪戀，男和男行可羞恥的事，就在自己身上受這妄為當得的報應。」(羅一 26-27) 如今同性戀者更進一步要求同性結婚為合法。如此不僅得罪上帝，違背上帝的規定；而且禍延後代，將來不堪設想。

後現代的思潮是，不但倡導無神，認自己就是神。你有你的看法，我有我的做法，以致對錯不分，是非不別，正邪不明。因為心中無神，眼中無人，可以任意妄為。上帝先以慈愛待人，叫人悔改歸向耶穌，藉主耶穌與上帝和好；但上帝是慈愛也是公義，祂不許世人永遠犯罪作惡，最後祂要實行公義的審判，用大災難來刑罰世上的罪人。(請參閱聖經中的啟示錄)

四、上帝憐憫羅得一家

上帝對屬祂的人，要管教或刑罰以前，先給予慈悲憐憫的機會。祂對待羅得一家，就是先有恩典。

當父神差派天使去毀滅所多瑪，祂顧念亞伯拉罕的代禱。在創世記第十章的記載，我們可以看見亞伯拉罕曾有6次為所多瑪代求(創十八 22-33)。當上帝毀滅平原諸城的時候，祂記念亞伯拉罕，正在傾覆羅得所住之城的時候，就打發羅得從傾覆之中出來。(創十九 29)

上帝憐憫羅得還有另一個原因：就是他是屬神的人，雖然貪愛世界，但裡面還有一點靈光。當兩位天使執行上帝的使命，進入所多瑪城，羅得有屬靈的眼光，馬上接待天使(創十九 1-31)。還有，他居住在所多瑪城，看見城裡的人犯罪作惡，心裡時常憂傷，這是使父神喜悅的。(彼後二 6-8)

由於聖經的記載，令我們想起今日的後現代世界，社會的風氣與所多瑪時代差不多，上帝的審判不久會來到，憐憫的恩典不會太長久，勸勉世人應當悔改，不可長久犯罪，應歸向真神上帝，過敬虔的生活，逃避大災難的苦難。

五、羅得的行動太遲延

當耶和華神毀滅所多瑪城的時候，天使催逼羅得說：「起來，帶著你的妻子和你在這裡的兩個女兒出去，免得你因這城裡的罪惡，同被剝滅。」但羅得遲延不走。(創十九 15-16) 為何羅得遲延不走呢？可能有下列的原因：

1. 羅得貪戀家中的財富：羅得多年住在所多瑪，可能發了財，有美好的房屋，也有金銀財寶，如今不能帶走，被天火焚毀，感到極其難過，因而依依不捨，不願起步逃難。

2. 他懷念所多瑪的繁華可愛：明明聽見天使說：「逃命吧！不可回頭看，也不可在平原站住，要往山上逃跑，免得你被剝滅。」(創十九 17) 但他要求住在小城瑣珥，而他的妻子回頭一看，就變成一根鹽柱(創十九 22、26)。

3. 他平日不夠虔誠，言行不夠使人信服：當天使奉命執行任務時，告訴羅得我們來是要毀滅這個地方。羅得把這個消息去告訴婦女們，她們把他所說的當作戲言(創十九 13-14)。由此可知羅得平日為人不能使人信服，有失光鹽的見證。

互勉

處此末世之時，危險日子要來到，筆者願與讀者一同互勉以下三點：

1. 站穩聖經的立場，堅定我們的信仰，天天讀經，儆醒禱告，敬虔度日，愛主愛人，預備被提，切勿如同羅得般遲延。

2. 學習愛人如己，把末世危險的消息告訴世人，用口傳也用文宣，使多人悔改，同蒙父神的憐憫。免得親友世人，如同所多瑪城的人，受上帝的審判而毀滅。

3. 主託付我們的事工，包括對家人親友、對教會肢體、對公司同事，我們對他們都盡了責任嗎？可以交賬嗎？

(作者為資深宣教領袖，已退休，從事寫作及推動宣教)